

吴江市地方志系列丛书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编纂委员会 编

古吴轩出版社

中国·苏州

吴江市地方志系列丛书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编纂委员会 编



古吴轩出版社

中国·苏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 /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编纂委员会编. —苏州:
古吴轩出版社, 2016.10

ISBN 978-7-5546-0760-2

I. ①吴… II. ①吴… III. ①司法机关—行政管理—工作概况—吴江
IV. ①D927.533.6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21349号

扉页篆刻: 许建华

责任编辑: 俞 都

封面设计: 杨 洁

责任校对: 陈 盼

责任照排: 杨 洁

书 名: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

编 者: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编纂委员会

出版发行: 古吴轩出版社

地址: 苏州市十梓街458号

邮编: 215006

Http://www.guwuxuancbs.com

E-mail: gwxcs@126.com

电话: 0512-65233679

传真: 0512-65220750

出 版 人: 钱经纬

印 刷: 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1194 1/16

印 张: 16 插页: 46

版 次: 2016年10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46-0760-2

定 价: 25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0512-68180628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金文华(2006.9~2007.1)

卜兆勇(2008.7~2011.5)

李伟根(2011.6~2015.11)

副组长 陈冬锦(2006.9~2008.7)

桂其荣(2006.9~2009.3)

马玉苟(2006.9~2015.3)

徐 慧(2006.9~2014.12)

凌福明(2008.7~2015.11)

朱建忠(2009.4~2014.1)

徐文弢(2009.4~2015.11)

周春荣(2014.2~2015.11)

办公室 连滢滢 邬平清 沈建春 沈森林 陈忠民 张晓林 柳 琿

采编人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 红 计春忆 包品荣 朱 熠 李伟宏 杨忠荣

沈 平 沈 洁 沈小坤 张立凡 陆安生 陈 瑛

陈晓红 周 伟 房诗荣 姚 云 袁春中 徐 栩

主 笔 沈森林(2009.7~2011.12)

沈建春(2012.12~2015.11)

图照提供 吴江区司法局办公室

吴江区公证处

吴江区法律服务中心

江苏剑桥人律师事务所

江苏震宇震律师事务所

松陵镇司法所

平望镇司法所

盛泽镇司法所

震泽镇司法所

芦墟镇司法所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审稿人员

沈卫新 于振华 顾晓红

赵 玲 黄晓倩 吕素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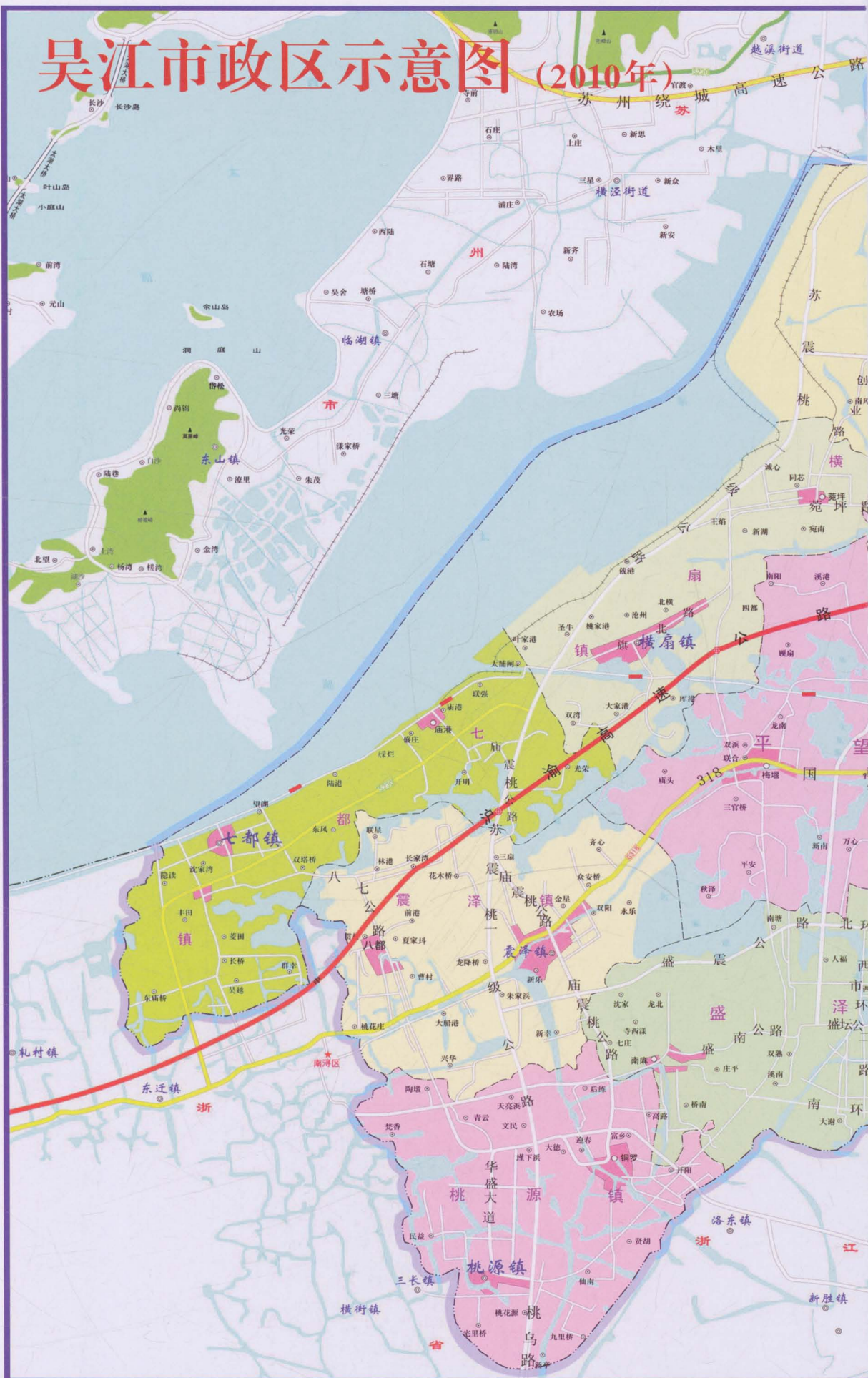
吕国铃 沈昌华 李流芳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审定单位

苏州市吴江区地方志办公室

苏州市吴江区司法局

吴江市政区示意图 (2010年)



序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编纂始于2008年,历时七载,几易其稿,终于成稿。详细翻阅,深感体例完备,略古详今,感慨良多。

1981年3月吴江县司法局成立。在吴江司法行政机关成立与发展的三十四年间,数代人艰苦奋斗,团结拼搏,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了司法行政法律保障、法律服务、法制宣传的职能作用。三十四年,在历史的长河中,只是浪花一朵。但对于吴江的法制建设而言,司法行政工作的开展是极具标志性意义的一段历史。吴江司法行政工作光辉历程的三十四年,正是吴江司法行政事业与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阔步同行的三十四年:全社会法律信仰逐步树立,群众的法律服务需求更得满足,社会公平正义支撑有力。三十四年来,吴江的司法体制、法治精神、思想观念春华秋实。三十四年中,吴江市(县)司法行政系统各部门(科室)、司法所和法律服务所共获得集体荣誉277项,其中部级3项、江苏省级36项、苏州市级124项、吴江市(县)级114项;司法行政系统各部门干部、职工共获得个人荣誉420项,其中部级3项、江苏省级40项、苏州市级175项、吴江市(县)级202项。

“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中国历来有编史修志的传统,资政、存史、教化、宣传,激励人们回顾历史,继往开来。《吴江市司法行政志》是吴江历史上第一部专门记述司法行政事业发展的志书,以翔实、丰富的史料,忠实地再现了当代我国司法行政工作在吴江地区产生、发展的历史轨迹,展现了法制宣传、人民调解、安置帮教与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公证、律师、基层法律服务等司法行政职能的工作风貌。同时还收录了历年大事记、重要文献和典型案例。不仅对现阶段司法行政工作有指导作用,而且为建设“平安吴江”“法治吴江”提供了历史借鉴和基础资料,实乃吴江法治历史文化的一大盛事,必当传诸千秋。

吴江区司法局局长 李伟根

吴江区司法局党委书记 周春荣

2015年11月

凡 例

一、本志依据2006年5月18日国务院颁布的《地方志工作条例》，实事求是地记述吴江司法行政事业的发展情况，是吴江历史上第一部专门记述司法行政事业发展的志书。

二、本志上不设限，下限至2010年底。丛录延伸至2012年，大事记延伸至2014年，图照延伸至2015年6月。

三、本志用述、记、志、图、表、录等方法记述，分章、节、目、子目4个层次，全志除序、概述、大事记、编纂始末外，设11章39节。

四、本志保留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的历史纪年（括注公元年份）。之后，用公元纪年。本志出现的“年代”均属20世纪。

五、以1992年5月4日召开的撤县设市大会为界，吴江此前称县，此后称市。

六、本志资料主要来自吴江区档案局、吴江区司法局及其他相关部门的档案。

七、本志对机构名称的使用首次用全称，然后用简称；区域、机构、职务的名称，均采用所叙之事当时的称谓；凡未用全称的“省”“市（县）”均指江苏省、吴江市（县）。

目 录

序	
凡例	
概述	1
大事记	9

第一章 司法行政机关

第一节 机构	24	第三节 职能	33
第二节 队伍	31		

第二章 法制宣传

第一节 法制宣传机构	36	第三节 依法治市	55
第二节 法制宣传教育	44		

第三章 人民调解

第一节 调解组织	62	第三节 调解管理	67
第二节 调解队伍	66	第四节 调解工作	71

第四章 安置帮教 社区矫正

第一节 安置帮教与社区矫正机构	80	第三节 安置帮教与社区矫正工作	83
第二节 安置帮教与社区矫正管理	81		

第五章 法律援助

第一节 法律援助机构	90	第三节 法律援助工作	94
第二节 法律援助管理	91		

第六章 公 证

第一节 公证机构	100	第三节 公证管理	102
第二节 公证员	101	第四节 公证业务	109

第七章 律 师

第一节 律师事务所	120	第四节 律师业务	135
第二节 律师队伍	122	第五节 参政议政	139
第三节 律师管理	128	第六节 社会活动	139

第八章 基层法律服务

第一节 基层法律服务机构	142	第三节 基层法律服务业务	152
第二节 基层法律服务管理	148		

第九章 政党 群团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	158	第三节 群众团体	168
第二节 民主党派	167		

第十章 表 彰

第一节 司法行政系统	174	第二节 非司法行政系统	192
------------------	-----	-------------------	-----

第十一章 人 物

第一节 人物传略	204	第二节 人物简介	208
----------------	-----	----------------	-----

丛 录

一、调查报告	212	四、案例选编	242
二、学术论文	219	五、论文目录汇集	246
三、报刊文摘	229		
编纂始末			248

吴江市地方志系列丛书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编纂委员会 编

古吴轩出版社

中国·苏州

吴江市地方志系列丛书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编纂委员会 编



古吴轩出版社

中国·苏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 /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编纂委员会编. —苏州:
古吴轩出版社, 2016.10

ISBN 978-7-5546-0760-2

I. ①吴… II. ①吴… III. ①司法机关—行政管理—工作概况—吴江
IV. ①D927.533.6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21349号

扉页篆刻: 许建华

责任编辑: 俞 都

封面设计: 杨 洁

责任校对: 陈 盼

责任照排: 杨 洁

书 名: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

编 者: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编纂委员会

出版发行: 古吴轩出版社

地址: 苏州市十梓街458号

邮编: 215006

Http://www.guwuxuancbs.com

E-mail: gwxcs@126.com

电话: 0512-65233679

传真: 0512-65220750

出 版 人: 钱经纬

印 刷: 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1194 1/16

印 张: 16 插页: 46

版 次: 2016年10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46-0760-2

定 价: 25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0512-68180628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金文华(2006.9~2007.1)

卜兆勇(2008.7~2011.5)

李伟根(2011.6~2015.11)

副组长 陈冬锦(2006.9~2008.7)

桂其荣(2006.9~2009.3)

马玉苟(2006.9~2015.3)

徐 慧(2006.9~2014.12)

凌福明(2008.7~2015.11)

朱建忠(2009.4~2014.1)

徐文弢(2009.4~2015.11)

周春荣(2014.2~2015.11)

办公室 连滢滢 邬平清 沈建春 沈森林 陈忠民 张晓林 柳 琿

采编人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 红 计春忆 包品荣 朱 熠 李伟宏 杨忠荣

沈 平 沈 洁 沈小坤 张立凡 陆安生 陈 瑛

陈晓红 周 伟 房诗荣 姚 云 袁春中 徐 栩

主 笔 沈森林(2009.7~2011.12)

沈建春(2012.12~2015.11)

图照提供 吴江区司法局办公室

吴江区公证处

吴江区法律服务中心

江苏剑桥人律师事务所

江苏震宇震律师事务所

松陵镇司法所

平望镇司法所

盛泽镇司法所

震泽镇司法所

芦墟镇司法所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审稿人员

沈卫新 于振华 顾晓红

赵 玲 黄晓倩 吕素菁

吕国铃 沈昌华 李流芳

《吴江市司法行政志》审定单位

苏州市吴江区地方志办公室

苏州市吴江区司法局



1994年6月8日，国家司法部部长肖扬（右四）视察吴江市司法行政工作



1999年12月21日，国家司法部副部长段正坤（前排右四）一行视察吴江律师工作。图为与剑桥律师事务所全体律师合影（前排右三为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长高宗泽，前排右二为国家司法部律师公证司副司长贾午光，前排左三为国家司法部律师公证司副司长吴明德）